

集集國小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進修

週別	時間	星期	講師	內容	研習 時數	備 註
暑期	114/08/20	三	特資中心聘請	普通班教師融合教育研習— 融合教育與系統合作&藝術與繪本融入教學	3	註 1
暑期	114/08/27	三	曾子瑛老師	[素養導向]班級經營策略	3	註 2
暑期	114/08/28	四	張文馨老師	[素養導向]校事會議	3	註 2
1	114/09/03	三	◎	校務會議、課發會、領域會議	0	
2	114/09/10	三	◎	班級與行政業務處理	0	
3	114/09/17	三	協會聘請	性剝削線上研習(初階)(線上)	2	註 3
4	114/09/24	三	協會聘請	性剝削線上研習(進階)(線上)	2	
5	114/10/01	三	石俊衍教練	水域安全教育研習	3	註 4
6	114/10/08	三	施瑞南主任 吳家綺組長	自衛消防編組與緊急傷病 正向管教與兒童權利公約研習	3	註 5
7	114/10/15	三	◎	班級與行政業務處理	0	
8	114/10/22	三	待 聘	食藥教育課程推動研習	3	註 6
9	114/10/29	三	◎	期中試卷命題與分析	0	
10	114/11/05	三	王錦懋老師	交通安全課程推動研習	3	註 6
11	114/11/12	三	陳秋蜜主任	環境教育研習	4	註 7
12	114/11/19	三	◎	運動會布置	0	
13	114/11/26	三	陳秋蜜主任	成長測驗研討暨 學習扶助輔導小組會議	3	
14	114/12/03	三	◎	家庭訪問	0	
15	114/12/10	三	待 聘	校訂課程計畫撰寫研習	3	註 2
16	114/12/17	三	◎	班級與行政業務處理	0	
17	114/12/24	三	待 聘	課程評鑑撰寫研習	3	註 2
18	114/12/31	三	◎	期末試卷命題與分析	0	
19	115/01/07	三	◎	期末成績計算與行政處理	0	
20	115/01/14	三	◎	校務會議、領域會議、 課發會、校訂課程評鑑	0	
21	115/01/21	三	◎	各項計畫成果資料彙整	0	

註 1：特教研習輔導知能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3 小時。(特殊教育法)

註 2：校本教師專業發展進修研習：每學期至少 18 小時。(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)

註 3：性別平等教育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4 小時。(性別平等教育法)

註 4：安全教育(含防災)：每學年度至少 3 小時(教育部校園安全工作計畫)

註 5：教育人員校園正向管教知能研習：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。(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)

註 6：114 學年度集集國小安全教育課程推動計畫之外聘講座。

註 7：環境教育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4 小時。(環境教育法)

輔導知能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3 小時。(學生輔導法)(114 下學期)

家庭教育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4 小時。(家庭教育法)(114 下學期)

資安教育訓練：每學年至少 3 小時。(資通安全管理法)(114 下學期)

集集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進修

週別	時間	星期	講師	內容	研習時數	備註
三	2 月 25 日	三	◎	級務與業務處理	0	
四	3 月 4 日	三	◎	校務會議	0	
五	3 月 11 日	三	◎	級務與業務處理	0	
六	3 月 18 日	三	千禧龍基金會 外聘講師	照顧好自己-心理健康講座(永昌)	3	註 2
七	3 月 25 日	三	我的 e 政府	115 年度資通安全教育訓練	3	註 4
八	4 月 1 日	三	陳彥文校長 陳秋蜜主任	課程發展委員會暨 校訂課程計畫撰寫研習	3	註 1
九	4 月 8 日	三	陳彥文校長 陳秋蜜主任	校訂課程計畫撰寫研習	3	
十	4 月 15 日	三	南投國小 陳慧倫主任	親師溝通融入班級經營實務分享	4	註 1 註 3
十一	4 月 22 日	三	陳彥文校長 陳秋蜜主任	課程評鑑撰寫研習暨 部定課程計畫撰寫工作坊	3	註 1
十二	4 月 29 日	三	◎	家庭訪問	0	教優區
十三	5 月 6 日	三	◎	教科書評選會議	0	感恩日
十四	5 月 13 日	三	施瑞南主任 蘇若祺護理師	自衛消防編組暨緊急傷病處理研習	3	
十五	5 月 20 日	三	彰化縣大園國小 劉緯綸校長	雙語教育暨國際教育推動實務分享	3	註 6
十六	5 月 27 日	三	◎	級務與業務處理	0	
十七	6 月 3 日	三	營盤國小 簡小萍老師	B5-1 生成式 AI 與教育應用工作坊	3	註 5
十八	6 月 10 日	三	◎	級務與業務處理	0	畢典
十九	6 月 17 日	三	◎	集集鎮教育會交流活動(自由參加)	0	
二十	6 月 24 日	三	◎	校務會議、課發會	0	

第二學期校本教師專業發展進修研習十二年國課程要總綱實施要點)

註 1：十二年國校本教師專業發展研習：第二學期必修時數

註 2：輔導知能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3 小時。(學生輔導法)

註 3：家庭教育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4 小時。(家庭教育法)

註 4：115 年度資安教育訓練：每學年度至少 3 小時。(資通安全管理法)

註 5：教育人員校園正向管教知能研習：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。(教育部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)

註 6：南投縣推動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。

註 7：雙語教育研習：每學年度至少 6 小時。(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)